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7-074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傅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奇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03,088,976.96	11,412,149,701.61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47,435,868.97	5,907,925,920.24	-7.7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45,802,570.53	1.38%	6,572,963,752.19	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084,330.39	-70.04%	94,959,948.73	-8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164,504.41	-70.75%	45,767,683.58	-8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378,110.28	-3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70.03%	0.0855	-8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70.03%	0.0855	-8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下降了 3.16 百分点	1.66%	下降了 7.52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64,453.77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98,082.41	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0,800.00	主要为豆粕期货合约平仓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5,213.47	主要为废品收入和赞助费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7,376.96	

合计	49,192,265.15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8%	460,849,257		质押	48,590,000
KKR Poultry Investment S. à.r.l.	境外法人	18.00%	200,000,000			
傅长玉	境内自然人	2.95%	32,813,5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2%	25,743,338			
苏晓明	境内自然人	1.62%	17,989,52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08%	12,000,08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1,118,689			
傅芬芳	境内自然人	0.97%	10,798,940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84%	9,321,634			
苏明丽	境内自然人	0.74%	8,165,80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	460,849,257	人民币普通股	460,849,257			
傅长玉	32,813,520	人民币普通股	32,813,5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743,338	人民币普通股	25,743,338			

苏晓明	17,989,524	人民币普通股	17,989,52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2,000,086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8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18,689	人民币普通股	11,118,689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9,321,634	人民币普通股	9,321,634
苏明丽	8,165,807	人民币普通股	8,165,807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892,712	人民币普通股	7,892,7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4,347	人民币普通股	7,474,3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分别持有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 87.50% 和 12.50% 的股权；傅光明先生与傅长玉女士系配偶关系，傅芬芳女士系傅光明先生和傅长玉女士之女；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及傅芬芳女士三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类项目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20,234.61万元，减幅39.9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产能和自动化水平，技改投入增加较多。

2) 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7.11万元，减幅57.29%，系持有的豆粕期货合约公允价值的浮动损益变动。

3)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1,500.00万元，减幅100%，主要原因是应收票据到期。

4)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净值较年初增加了16,445.19万元，增幅70.96%，主要是有信用账期大客户的欠款增加。

5)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净值较年初增加259.32万元，增幅50.45%，主要原因是非关联代垫款项增加。

6)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了12.59万元，减幅100%，主要原因是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7)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年初增加14,913.60万元，增幅68.04%，主要是新建第五饲料厂工程项目。

8)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109,200.00万元，增幅38.44%，主要系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加之实施现金分红和按期兑付超短期融资券，银行借款相应增加。

9)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13,415.09万元，增幅324.04%，主要包括将于2018年6月到期的专项固定资产贴息借款3,725.00万元（系本报告期内新增，总额15,900.00万元，四年期，借款利率3%），以及将于2018年5月到期的公司债余额9,560.69万元。

10)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49,883.33万元，减幅100%，主要是公司按期兑付了2016年度第三期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11) 报告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10,355.00万元，增幅37.2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借款15,900.00万元（四年期，借款利率3%，由控股股东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先生提供担保）。其中，3,725.00万元将于2018年9月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报告期末，应付债券较年初减少9,502.87万元，减幅100.00%，原因是公司发行的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将于

2018年5月份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减少46,049.01万元，减幅71.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总股本1,110,9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5元现金，共派发了55,545.00万元的现金股利。

2、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200.72万元，增幅2,161.05%，主要原因是：2016年5月1日全面实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该科目核算内容包括了原计入管理费用科目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税金。

2)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300.50万元，增幅23,827.75%，主要是计提鸡肉产品跌价准备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92.72万元，减幅108.31%，系公司期末持有的豆粕期货合约公允价值的浮动损益变动。

4)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07.41万元，增幅为172.18%，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福建海圣饲料有限公司与浦城县海圣饲料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利润819.52万元，本公司按投资比例（50%）计算应享有的投资收益为409.76万元。

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5,476.61万元，减幅93.79%，系将企业日常活动收到的政府补助4,839.21万元调整至“其他收益”单独列示。

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54.13万元，增幅89.78%，主要是设备损失增加。

7)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6.75万元，增幅65.35%，主要是时间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3、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4,522.62万元，减幅37.10%，原因为：一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35,498.45万元，增幅5.79%，主要得益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销售数量增加18.17%，但受鸡肉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营业收入增幅仅7.05%，增加43,314.87万元。二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70,021.08万元，增幅13.46%，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成本增加，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55,365.11万元，增幅12.5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10,375.70万元，增幅16%。增幅均低于销售数量的增幅。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3,683.98万元，减幅19.08%，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额增加13,602.20万元，主要是新建第五饲料厂和增加肉鸡加工自动化设备的预付款等。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4,029.71万元，增幅155.62%，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70,772.20万元，系银行借款增加，但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53,505.51万元，其中分配股利55,545.00万元。

4) 报告期内,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34,177.72万元, 减幅277.31%, 具体原因详见上述经营性、投资性和筹资性现金流量变化的分析。

4、财务指标分析

1) 报告期末,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 融资余额略有上升, 资产负债率为49.96%, 较年初上升了4.83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内, 公司一贯地执行了严格的账期信用管控政策, 应收账款年化周转次数为27.91次, 较上年同期增加2.06次, 仍然保持稳定较高的水平, 体现了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和管理能力, 也反映了公司产品较强的竞争力。存货年化周转次数为5.44次, 较上年同期略增加0.07次, 存货周转速度快、变现能力强, 体现了公司良好的存货管理能力和产品处于较好的销售状态。

3) 报告期内,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95.99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40,812.26万元, 减幅81.12%, 主要是鸡肉价格下降的影响。

报告期内, 公司凭借独特的一体化产业链和逆势扩张带来的品质及规模优势, 在国内白羽肉鸡行业的领先地位和优质大客户供应链的核心地位均得到进一步巩固, 市场份额不断提高, 公司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18.17%,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81亿元, 同比增加6.62%。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事项于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7年10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圣农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傅长玉、傅芬芳向公司承诺：“在我们单独或共同实际控制贵司期间，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贵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贵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2008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圣农发展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一律严格遵循有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并依据圣农发展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圣农发展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其他承诺	如圣农发展因受不可预知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圣农实业将按其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为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011年11月28日	公司全部偿付公司债本息之日前均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公司	其他承诺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本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本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2011年11月29日	公司全部偿付公司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

		以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债本息之日前均有效	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只要本期债券尚未偿付完毕，其将严格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履行如下承诺：1、对兑付代理人付款的通知。公司应按照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如适用）。在本期债券任何一笔应付款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北京时间上午 10 点之前，公司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下述确认：公司已经向其开户行发出在该到期日向兑付代理人支付相关款项的不可撤销的指示。2、登记债券持有人名单。公司应每年（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间隔更短的时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有关登记托管机构提供）更新后的登记债券持有人名单。3、办公场所维持。公司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规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4、关联交易限制。公司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公司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对公司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发表独立意见；和（2）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司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抵押或质押限制。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公司不得在其所拥有的任何资产、财产或股份（或股权）上设定抵押或质押权利，除非：（1）该等抵押或质押在交割日已经存在；或（2）交割日后，为了债券持有人利益而设定抵押或质押；或（3）该等抵押或质押的设定不会对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而设定抵押或质押。6、资产出售限制。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公司不得出售任何资产，除非（1）至少 50%的对价系由现金支付；或（2）对价为债务承担，由此公司不可撤销且无条件地解除某种负债项下的全部责任；或（3）该等资产的出售不会对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7、信息提供。公司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不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公司年度报告已公布后，尽可能快地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三份（视情况确定）经公布的审计报告，并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公布的审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8、违约事件通知。公司一旦发现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4.1 款所述的违约事件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附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疑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或财务总监中的任何一位）就该等违约事件签署的证明文件，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9、合规证明。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全部偿付公司债本息之日前均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p>(1) 高级管理人员证明文件。公司依法公布年度报告后的 14 日内，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证明文件，说明经合理调查，就其所知，尚未发生任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4.1 款所述的违约事件或潜在的违约事件，如果发生上述事件则应详细说明。(2) 安慰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须每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安慰函，确认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各项承诺和义务。10、重大事件通知。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应在该等情形出现之日起 5 日内以通讯、传真、公告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担保人：(1) 预计到期难以偿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金；(2) 订立可能对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3) 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4) 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5) 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6) 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7) 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8) 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9) 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以及(10)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11、信息披露。公司应依法履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信息披露文件。12、上市维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13、自持债券说明。经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公司应立即提供关于尚未注销的自持债券数量（如适用）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应由至少两名公司董事签名。14、其他。公司应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其他义务。</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圣农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傅长玉、傅芬芳向公司承诺：“在我们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期间，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公司违规向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提供借款或者公司违规向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借入款项的议案时，我们将对该等议案投反对票，以保护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若公司因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与关联企业之间相互提供借款的行为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我们愿意对公司因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进行等额补偿，我们对上述补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p>	2008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5.80%	至	-41.07%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0,000	至	40,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7,872.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p>1、报告期内，鸡肉价格低于去年同期，公司盈利能力有所下降。</p> <p>2、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事项于 10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10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预计本次收购股权事项将于年内完成，因此，业绩预测包括该事项完成后的并表数据。</p>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7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7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8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8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8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9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9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9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